

# 臺北市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

## 複試應考人員注意事項

### 一、複試相關資訊公告時間

口試之時間分配表將於 109 年 7 月 10 日(五)下午 3 時在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門首公布，並公告於下列網站：

- (一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「最新消息」(<http://www.doe.gov.taipei>)及「科室業務/學前教育科/熱門公告」。
- (二)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網站 (<http://www.kfps.tp.edu.tw/>)，電話：27585076 轉 877。
- (三)臺北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系統 (<http://assistant.tp.edu.tw>)

### 二、複試日期、地點及相關事項

- (一)複試日期：109 年 7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、下午依公布之時間報到。
- (二)複試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(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271 號；電話：(02)2758-5076 轉 877)
- (三)報到須知
  1. 報到時應持准考證、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駕照、護照、健保 IC 卡正本；不接受其他證明文件，護照需在有效期限內)及健康聲明切結書辦理報到。
  2. 逾時唱名 3 次未報到或不符程序者，視同棄權，不得參加複試。
- (四)應考流程

項目 梯次	報到(依梯次報到) 地點：明德樓 1 樓	複試注意事項說明 地點：視聽教室	口試(依組別、梯次) 地點：口試教室
1-5 梯次	08:00 至 08:20	08:30	09:00~
6-10 梯次	09:30 至 09:50	10:00	10:30~
11-14 梯次	12:00 至 12:20	12:30	13:00~

### (五)複試(口試)注意事項

1. 每人以 10 分鐘為原則，口試內容以「幼兒教保專業知能與素養」、「幼兒教保相關法令及規定」、「個人幼兒教保經驗與生涯規劃」、「人際關係與溝通協調」等為主。
  2. 考生請依監場人員引導依序口試，應試完後隨即離場並將個人攜帶之物品帶走。
- (六)考試期間如有違反相關考試規則，則提請臺北市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會議決議。